2022年度

湘阴县民政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湘阴县民政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湘阴县民政局的主要职责是：

1.社会组织管理

负责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和管理；承办新成立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审核、登记与变更登记、注销登记、日常管理和清理整顿工作；负责社会团体和民办企业单位的监督管理、年度检查、对违法违纪的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依法进行查处。

2.养老服务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养老工作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规；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为老年人提供服务；具体负责办理百岁老人申报审核和长寿保健金、基本养老服务补贴等工作。

3.社会事务

负责全县福利机构的规划、审批和监督管理；做好全县儿童福利保障及有关项目的落实；做好国内公民收养登记工作；指导和监督殡葬执法、城市救助、公墓建设和管理等相关工作。

4.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

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政策，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意见和建议；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督促村（居）务公开和规范化建设工作；拟订社区服务管理措施，指导社区服务体系建设。

承办乡镇和全县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更名、界线变更；承办市局下达的与友邻地区的勘界及处理边界争议和纠纷的工作；承办行政村（区）

的设立、撤销、合并、更名、命名的报批工作；规范全县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负责全县标准地名资料的编辑和审定等工作。

5. 社会救助

拟定全县社会救助规则，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工作；负责城乡特困人员生活保障和安全运营扶贫济困等社会救助活动；指导农村敬老院建设工作。

6. 婚姻登记

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工作，宣传婚姻登记法律法规，倡导文明婚俗；依法为符合婚姻登记条件的当事人办理婚姻登记，依法为婚姻证件遗失或损毁的当事人补发证件，依法出具婚姻登记记录证明，依法撤销受胁迫的结婚登记。

7. 城市救助服务管理

负责对城市生活无着落的流浪乞讨人员（含精神病人和流浪未成年人）的临时性收容、救济和教育；保障救助对象基本生活权益，为其返乡提供服务。

8. 殡葬工作指导

负责宣传贯彻执行殡葬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全县违规墓地整治，推进殡葬改革。

9. 慈善工作

负责建立、筹募和管理慈善基金和各专项基金；接受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的捐赠；组织各种形式的募捐活动，为弱势群体提供物质扶助和精神抚慰；开展多种形式的慈善公益活动；指导县内各地慈善团体，促进地方慈善事业的发展。

10.福利彩票发行

负责宣传和贯彻执行国家福利彩票发行的法规和政策，筹集社会福利资金；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湘阴县民政局内设办公室、规划财务股、工会、政工人事股、社会事务股、养老服务股、儿童福利股、社会组织管理股、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股、社会救助股、行政审批股等。有社会救助服务中心、慈善救助服务中心、社会福利彩票发行中心、婚姻登记中心、殡葬指导服务站、城市救助服务中心、社会福利院、康复医院等二级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湘阴县民政局本级

2、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3、慈善救助服务中心

4、社会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5、婚姻登记中心

6、殡葬指导服务站

7、城市救助服务中心

8、社会福利院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17.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55.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64.6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5.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032.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3.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2.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64.6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82.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5,782.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782.04	总计	62	5,782.0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782.04	5,782.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04	155.0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	3.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	3.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04	152.0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04	152.0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00	5.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2.00	5,032.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399.35	2,399.35					
2080201	行政运行	494.12	494.12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33	27.33					
2080203	机关服务	77.41	77.4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800.49	1,800.4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50	94.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50	94.50					
20810	社会福利	71.21	71.21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71.21	71.2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940.80	1,940.8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40.80	1,940.8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6.14	6.14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50	1.5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4.64	4.6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00	52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00	5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20	53.2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3.20	53.2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3.20	53.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10	72.1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10	72.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10	72.10					
229	其他支出	464.69	464.69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7.06	7.06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7.06	7.0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7.63	457.6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57.63	457.6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82.04	1,346.67	4,435.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04	155.0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	3.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	3.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04	152.0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04	152.0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00		5.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2.00	1,066.32	3,965.6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399.35	965.68	1,433.67			
2080201	行政运行	494.12	78.12	416.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33		27.33			
2080203	机关服务	77.41	54.01	23.4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800.49	833.54	966.9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50	94.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50	94.50				
20810	社会福利	71.21		71.21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71.21		71.2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940.80		1,940.8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40.80		1,940.8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6.14	6.14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50	1.5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4.64	4.6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00		52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00		5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20	53.2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3.20	53.2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3.20	53.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10	72.1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10	72.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10	72.10				
229	其他支出	464.69		464.69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7.06		7.06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7.06		7.0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7.63		457.6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57.63		457.6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17.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5.04	155.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64.6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5.00	5.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032.00	5,032.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20	53.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2.10	72.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64.69		464.6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82.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82.04	5,317.35	464.6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782.04	总计	64	5,782.04	5,317.35	464.6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317.35	1,346.67	3,970.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04	155.0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	3.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	3.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04	152.0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04	152.0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00		5.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2.00	1,066.32	3,965.6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399.35	965.68	1,433.67
2080201	行政运行	494.12	78.12	416.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33		27.33
2080203	机关服务	77.41	54.01	23.4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800.49	833.54	966.9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50	94.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50	94.50	
20810	社会福利	71.21		71.21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71.21		71.2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940.80		1,940.8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940.80		1,940.8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6.14	6.14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50	1.5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4.64	4.6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00		52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00		5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20	53.2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3.20	53.2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3.20	53.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10	72.1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10	72.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10	72.1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91.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96.23	30201	办公费	23.4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3.00	30202	印刷费	1.1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9.2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6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74	30206	电费	6.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62	30207	邮电费	0.2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8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7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9	30211	差旅费	2.2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2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2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5.9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0.6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6.6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30309	奖励金	4.00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5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5.7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8			
	人员经费合计	1,234.65					公用经费合计	112.0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4.69	464.69		464.69	
229	其他支出		464.69	464.69		464.69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7.06	7.06		7.06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7.06	7.06		7.0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7.63	457.63		457.6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57.63	457.63		457.6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湘阴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3		3.15		3.15	0.28	3.43		3.15		3.15	0.2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5782.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570.63 万元，下降 71.59%。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减少。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5782.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570.63 万元，下降 71.59%。主要是因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5782.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782.04 万元，占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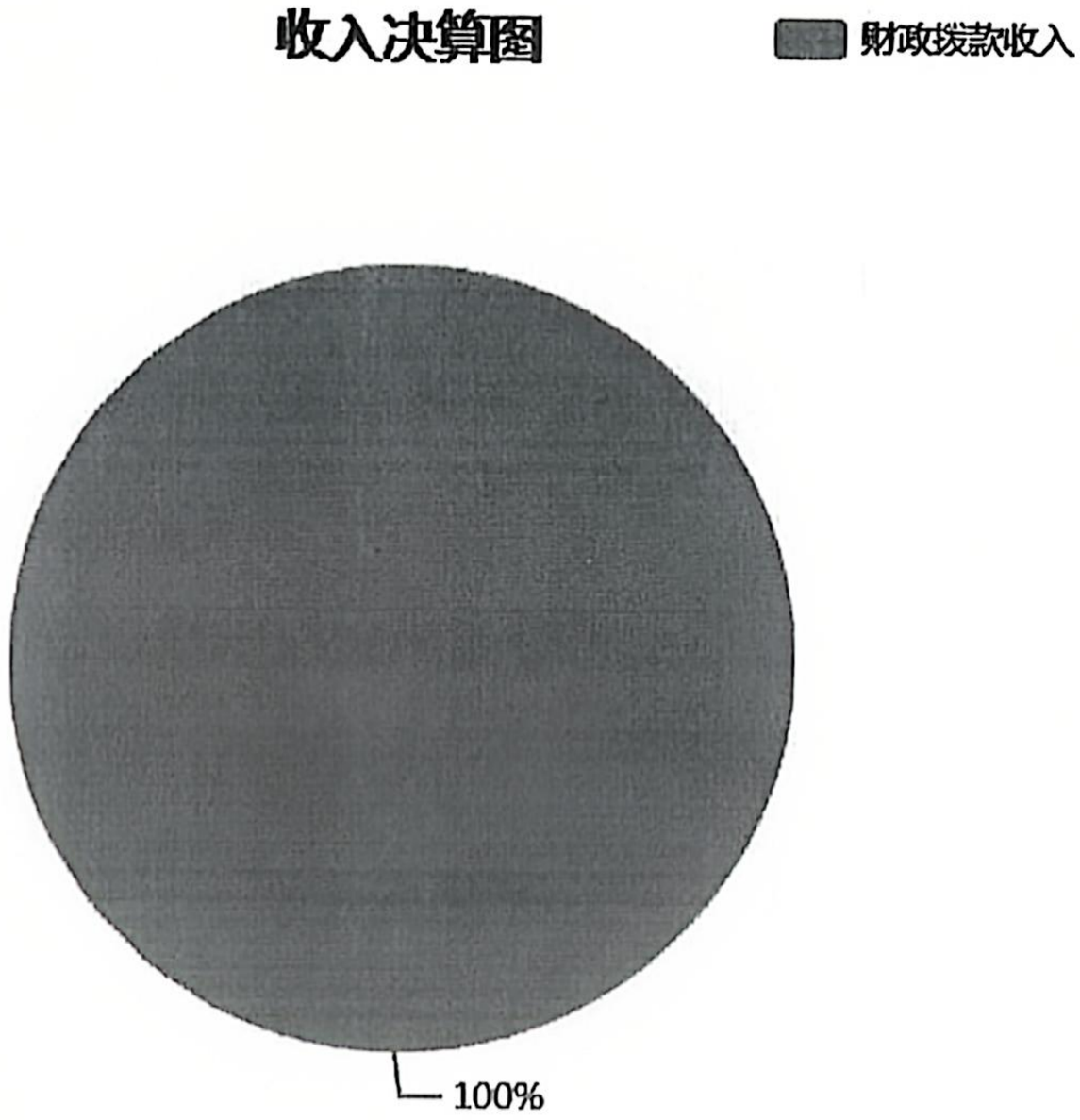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5782.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46.67 万元，占 23.29%。项目支出 4435.37 万元，占 76.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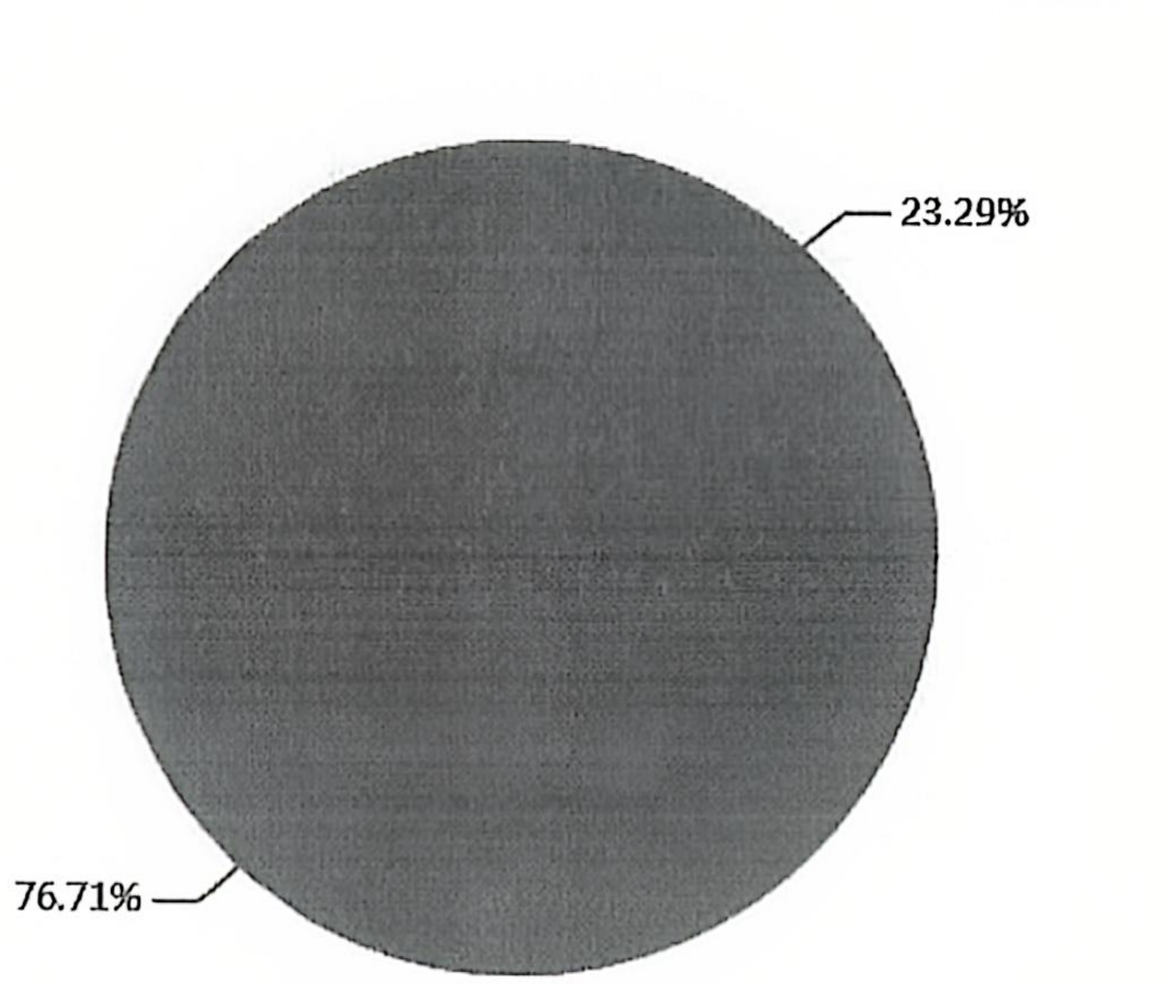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782.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6.57 万元，下降 4.41%。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5782.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6.57 万元，下降 4.41%。主要是因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317.3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1.96%，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92.98万元，下降6.88%。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317.3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55.04万元，占比2.9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5.00万元，占比0.0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032.00万元，占比94.63%；卫生健康支出（类）53.20万元，占比1.00%；住房保障支出（类）72.10万元，占比1.3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317.3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317.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52.04万元，支出决算为152.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494.12万元，支出决算为494.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27.33万元，支出决算为27.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77.41万元，支出决算为77.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800.49万元，支出决算为1800.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94.5万元，支出决算为9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71.21万元，支出决算为71.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

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940.8万元，支出决算为194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4.64万元，支出决算为4.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20万元，支出决算为5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53.2万元，支出决算为5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72.1万元，支出决算为7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46.6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34.6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1.6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12.0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3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相比减少 0.33 万元，下降 54.1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相比减少 0.28 万元，下降 8.1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 万

元，完成预算的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相比减少0.28万元，下降8.1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8万元，占8.16%，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15万元，占91.84%。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团组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8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8个，来宾40人次，主要是省市检查指导工作及其他县（市、区）民政局工作交流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湘阴县民政局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15万元，主要是维修保养、燃油、保险、道路通行等支出，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64.69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464.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464.6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其他支出（类）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7.06万元，支出决算为7.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57.63万元，支出决算为457.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2.02万元，年初预算数112.02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25万元，用于民政工作业务培训培训，人数26人，内容为民政工作业务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6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6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4.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7.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

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8.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1.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2.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1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1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16.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17.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 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

2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 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 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 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 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 科目中反映。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0

3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3. 其他支出（类）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反映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支出。

34.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1-1

湘阴县2022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湘阴县民政局

预算编码 303001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3 年 3 月 16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联系人	夏娟	联络电话	[redacted]
人员编制		实有人数	
职能职责概述	贯彻执行有关民政工作法律法规，制定全县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起草全县民政工作有关规范性文件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县社会组织登记、监督工作，拟定全县社会救助政策草案、标准，负责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农村敬老院建设等工作，负责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及行政区划工作，负责婚姻登记、殡葬管理工作、生活无着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指导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权益保障工作，推进福利彩票发行及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负责儿童福利、收养、救助及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推进社工人才队伍建设及指导全县基层民政干部职工队伍建设，负责全县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审计和监督。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1、完善社会救助制度，进一步提高社会救助水平，继续推动城乡低保保障标准稳步提高。2、加强社会福利和促进慈善事业发展，保障残疾人两项补贴、孤儿生活保障、高龄补贴及时按规定发放到位。3、积极推进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4、推进事务专项管理，进一步规范婚姻、收养登记工作，加强区划和地名、界线管理。5、及时保障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及遣返。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1、加强民生保障。共救助城乡低保对象18066人，城乡特困供养对象6674人，救助临时救助对象17662人次，救助流浪乞讨人员1393人次，保障了全县235名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孤儿的基本生活需要。2、提升社会福利、慈善事业工作水平，加强养老设施建设。3、优化民政专项服务，推进殡葬管理改革，依法开展婚姻登记、儿童收养工作。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收入合计	其中：				
		上年结转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收入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18909.28		5924.73	12984.55		
1、局机关						
2、二级机构 1						
3、二级机构 2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基本支出	其中：		项目支出	当年结余	累计结余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18909.28	1260.53	1098.32	162.21	17648.75		
1、局机关							
2、二级机构 1							
3、二级机构 2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其中：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维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因公出国费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5.02	0.6	4.42		
1、局机关					
2、二级机构 1					
3、二级机构 2					

机构名称	固定资产合计	其中：		其他
		在用固定资产	出租固定资产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9639.4	9639.4		
1、局机关				
2、二级机构 1				

3、二级机构 2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1、完善社会救助制度，进一步提高社会救助水平，继续推动城乡低保保障标准稳步提高。2、加强社会福利和促进慈善事业发展，保障残疾人两项补贴、孤儿生活保障、高龄补贴及时按规定发放到位。3、积极推进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4、推进事务专项管理，进一步规范婚姻、收养登记工作，加强区划和地名、界线管理。5、及时保障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及返乡。	基本完成

评价内容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保障标准	稳步提高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	稳步提高
			临救助水平	有所提高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得到保障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水平	得到保障
			农村公益性墓地建设	按年度计划开展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对象	应保尽保
			城乡特困人员	根据实际情况认定
			临时救助人次	1766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人次	1393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人数	23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建设项目完工及时性	按各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完成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按预算金额执行
			项目支出	按各项目实施具体情况在年初预算金额内据实拨付，即等额支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社会效益	民生保障方面	坚实有力，重点关注特困群体，落实社会救助措施，加强社会救助对象的时间跟踪工作
			基层治理和基层能力	基层治理全面加强、基层能力显著提高
			工作纪律事项	有序开展，严格执行管理工作事项执行

		社会事务		按时拨付，严格执行，第三季度，个人信效率，严格执行，节约成本
		经济效益		
		生态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7.9		
评价等次		优		

四、评价人员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签　字
夏娟	股长	财计股	
姚子成		监察室	
郑佳	二级机构总会计	财计股	

评价组组长（签字）：夏娟

2023年3月18日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刘志伟

2023年3月18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填报人（签名）：夏娟　　联系电话：13973048861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

湘阴县民政局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 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湘阴县民政局是政府管理社会行政事务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有：贯彻执行国有关民政工作法律法规，制定全县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起草全县民政工作有关规范性文件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县社会组织登记、监督工作，拟定全县社会救助政策草案、标准、负责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农村敬老院建设等工作，负责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及行政区划工作，负责婚姻登记、殡葬管理工作、生活无助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指导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权益保障工作，推进福利彩票发行及进完善慈善事业发展、负责儿童福利、收养、救助及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推进社工人才队伍建设及指导全县基层民政干部职工队伍建设，负责全县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审计和监督。

（二）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单位全年绩效工作目标：完善社会救助制度，进一步提高社会救助水平，继续推动城乡低保保障标准稳步提高。加强社会福利和促进慈善事业发展，保障残疾人两项补贴、孤儿生活保障、高龄补贴及时按规定发放到位。积极推进基层政权、社区建设和民政专项事务管理，进一步规范婚姻登记、儿童收养工作，加强区划、地名和界线管理工作。及时保障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及返乡。

单位预算收支情况，全年收入总额18909.28万元，其中：公共财政拨款5924.73万元，政府基金拨款12984.55万元。支出总额18909.28万元，各项资金严格按照规定进行审批和使用，公用经费管理、三公经费控制、政府采购等执行良好。

二、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2022年我局整体支出18909.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60.53万元，项目支出17648.75万元。

（一）基本支出

2022年我局基本支出收入1260.53万元，支出1260.53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098.32万元，公用支出162.21万元。

（二）项目支出

2022年我局项目支出收入17648.75万元，支出17648.75万元。

1、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收入15143.4万元。其中：上级拨入11907.3万元，县本级配套3236.1万元。全年支出15143.4万元。其中：城市低保支出2932.2万，农村低保支出4480.7万，城乡特困人员供养支出5193.5万元，临时救助支出1948.1万元，孤儿保障支出253.6万元，流浪乞讨救助46万元，社工站建设289.3万元。

2、敬老院运行收入462万元，全年支出465.92万元，其中：敬老院运行117.2万元，敬老院工作人员经费348.72万元。

3、困难群众殡葬拨入231.742万元，全年支出231.742万元。

4、婚姻登记经费拨入20万元，支出34.93万元。

5、殡葬管理经费拨入30万元，支出32.48万元。

6、救助站经费拨入25万元，支出23万元。

7、民政专项工作经费拨入235万元，支出287.6万元。

8、精减退职生活救济拨入42.4万元，支出40.75万元。

9、五保户、低保户特困人员财产险拨入40万元，支出39.47万元。

10、百岁老人健康补贴拨入17.18万元，支出17.18万元。

11、高龄老人生活补贴拨入192.4万元，支出192.4万元。

12、基本养老服务补贴拨入185.5万元，支出185.5万元。

13、残疾人两项补贴拨入1155.457万元，支出1155.457万元。

在资金管理上，认真执行省财政厅、省民政厅关于民政资金管理的规章制度。一是将资金在国库集中支付中心设立专户，实行专户储存，专账管理，做到资金封闭运行，专款专用。二是资金拨付程序，确定资金符合支付条件及政策后，财计股进行审核，交由领导审批后再拨付资金。三是加强资金监管，我局每年都组织了专项资金的定期自查，内部审计，全面掌握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对存在的问题及时纠错整改，主动接受审计、监察等部门的检查监督。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专项组织情况分析

我局项目支出严格按照预算资金使用，需政府采购程序，按财政支付流程，项目竣工验收严格按照竣工验收流程。

（二）专项管理情况分析

为加强专项项目管理，我局对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按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执行，大额资金集体审议、多人审签，确保资金使用公开、公正、科学、高效，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借用或随意调整，资金支付依据在开支标准合法合规，需政府采购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发生。

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年度重点和日常工作安排，按照以人为本，为民解困、民政为民的工作宗旨，各项工作均不同程度的取得了新成绩和突破，部门整体支出纯净目标管理情况评价如下：

（一） 经济性评价

2022 年底我局核定编制 117 人，在职人员 117 人。

“三公经费”较上年支出增加 1 万元，“三公经费”本年控制较好。

（二） 行政效能评价

为强化部门整体支出，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建立“民政为民”型机关，开展了大量工作，行政效能显著。具体情况如下：

1、在原有财务管理制度基础上，按照国家对党政机关的管理要求，针对性的修订了相关制度，财务制度更加完善。

2、组织制度的学习，贯彻国家、省政府颁发的相关文件精神。为了全面提升民政系统基层单位行风建设和为民服务水平，完善了公车管理、公务接待、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并定期开展检查。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作为机关作风建设的重要容，通过宣传学习和财务审核审批程序的规范，机关干部已逐步开成了风尚节约、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理念。

3、严格落实制度的执行，不断强化内部管理，收到了较好的成效。

我局采取了一系列的控制措施，强化了日常的经费管理，预算支出的有效性得到提高。为切贯彻例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采取一系列措施，加强了对经费支出的严格控制。严格按要求实施国库集中支付、公务卡结算、政府采购等，确保了预算管理、申报流程、审批手续、资金拨付

的真实、准确、完整。增加了对经费支出报销审批流程完整性、合规性的审核；加强费用原始票据的完整性、合规性把关，特别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严格审核，切实加强了经费支出管理，较好的落实了厉行节约精神。

（三） 社会效益性评价

2022年我县共有城乡低保9277户、18066人，其中城市低保3295户，5129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从575元/人·月提高到600元/人·月，农村低保对象5982户，12937人，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从385元/人·月提高到390.5元/人·月，全县共有城乡特困供养对象*户6674人，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从748元/人·月提高到780元/人，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从500.5元/人·月提高到508元/人·月，全县救助临时救助对象17662人次，人均救助标准1165元。

随着各项社会救助制度逐步完善。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供养对象基本生活得到了有效保障，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救难。为，规范了孤儿生活保障政策实施，使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了保障。

着力提升社会事务服务水平。深化殡葬改革，规范补助资金管理，共计发放惠民殡葬费231.742万元，完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机制，开展“冬季送温暖、夏季送清凉”活动，为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生活救助、疾病救治、协助返乡等救助，累计救助流浪乞讨人员1393人次。为全县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孤儿的生活、就医、就学提供了基本保障。婚姻登记高效规范，全年共完成结婚登记2807对，离婚登记1023对。

为我县90岁高龄老人、百岁老人、精减退职人员、残疾人等特殊人

群发放补贴1630.76万，保障了老人、弱势群体的权益，弘扬了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使他们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促进了社会稳定。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基层工作力量普遍薄弱，大多乡镇民政所只有1—2名工作人员，而且有的还存在兼职现象，难以高效应对纷繁复杂的民政事务，制约了基层民政工作的运转。

（二）公共服务短存在短板，大多数乡镇敬老院居住环境急需提质改造，民办养老机构建设的支持力度不大，难以适应人口老龄化现状，群众日益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

（三）公用经费配备不足。我局作为政府的重要职能部门，承担着一系列的社会民生服务职能，基层事务较多，为了确保民政工作正常运转，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除财政核定的公用经费外，单位所需的运转经费还存在一定的缺口。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建议支持民政能力建设。通过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进一步完善乡镇社工站建设，加大对社工站购买服务进行评估、鉴定、监督，以全面加强基层民政力量。

（二）建议加大资金支持力度。加大对乡镇敬老院改扩建以及养老服务机构的支持力度，全面提升养老服务的能力水平。

（三）建议加大对民政公用经费的配备。

附件 2-1

湘阴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

项目单位　　湘阴县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湘阴县民政局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17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负责人	徐介民	联系电话	[redacted]
项目地址	湘阴县民政局、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邮　编	4146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起至 2022 年 1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14607.3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5143.4	实际支出（万元）	15143.4	结余（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11907.3	其中：中央财政	11907.3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市区财政	2700	县市区财政	3236.1	县市区财政	3236.1	县市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城市低保	2932.2		凭证笔数太多，见明细账
农村低保	4480.7		凭证笔数太多，见明细账
五保供养	5193.5		凭证笔数太多，见明细账
临时救助	1948.1		凭证笔数太多，见明细账
流浪乞讨救助	46		凭证笔数太多，见明细账
孤儿保障	253.6		凭证笔数太多，见明细账
社工站建设	289.3		凭证笔数太多，见明细账
支出合计	15143.4		凭证笔数太多，见明细账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　期　目　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县城乡低保、特困及临时救助人员、流浪乞讨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孤儿等特困弱势群体最低生活需求	基本保障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项目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全县城乡低保人数	18066 人	应保尽保
			保障全县特困人员人数	6674 人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次	17662 人	17662
			救助流浪人员人次	1393 人次	1393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孤儿人数	235	235
			社工站个数	16 个	16
		质量指标	保障最低生活水平	保障	基本保障
		时效指标	2022 年度	12 个月	2022.1-2022.12
		成本指标	救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98%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资金	15143.4 万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了困难群众最低生活	保障生活	保障了困难群众最低生活，维护了社会稳定，促进了民生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90%	98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5				
评价等次	优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王炎春	主任	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袁克敏	副主任	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任展	副主任	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夏娟	股长	民政局财计股	
黄胜军	站长	救助站站长	
刘灿义	股长	慈善事业和社会工作股	
皮伟佳	股长	儿童福利股	

评价组组长（签字）：袁娟

2023 年 3 月 18 日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黄发春

2023 年 3 月 18 日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刘志伟

2023 年 3 月 18 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困难群众救助项目救助补助对象为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临时救助对象、流浪乞讨人员、孤残儿童等困难群众救助补助支出。截止到2022年12月，全县共有城乡低保对象9277户、18066人，其中农村低保对象5982户，12937人；城市低保对象3295户，5129人；特困供养对象6674人，其中集中供养619人，分散供养6055人；临时救助17662人次；救助流浪乞讨人员1393人次；保障孤儿39人、事实无人抚养孤儿196人。

二、 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2年共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15143.4万元，其中中央、省下拨11907.3万元，县本级配套3236.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15143.4万元。全年共计发放城乡低保救助资金7412.9万元，城市低保救助标准7200元/年，月人均救助水平411元，农村低保救助标准4686元/年，月人均救助水平263元。发放特困供养救助资金5193.5万元，城市特困供养标准780元/月，农村特困供养标准508元/月。共计发放临时救助资金1948.1万元。对流浪乞讨人员进行生活救助、医疗救治、返乡救助、临时安置共计46万元。保障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孤儿基本生活需要253.6万元，分散供养孤儿保障标准为950元/月，集中供养孤儿

保障标准为1350元/月。社工站建设共计289.3万元，其中，与微盟社工站签订合同购买服务项目支出为234.3万元，其他乡镇社工站建设支出55万元。

我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实行专户专账管理和社会化发放。县财政局、县民政局对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实行共同管理，我局根据每月用款额度和进度申请拨付使用资金，坚持履行规定的程序和手续，确保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使用平安有效，确保上级拨款和财政配套资金运行平安。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我县城乡困难群众保障对象实行动态管理，保障标准逐步提高，救助资金发放及时到位，救助有效，各项社会救助制度逐步完善。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供养对象基本生活得到了有效保障，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救难。为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生活救助、疾病救治、协助返乡等救助，规范了孤儿生活保障政策实施，使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了保障。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整体发挥社会效益明显，为弱势群体等特殊人群提供了生活帮助，使这部分人群感受到了党和国家对他们的关心、关注。项目平均分为95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本着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的原则为符合条件的低保人员提供

了基本的生活帮助，资金的使用基本在预算控制范围内，使我县范围内的困难群众充分感受到了党和国家的温暖。我们也将加强对此项补贴资金发放的管理、监督，使此项资金真正发挥实效，发放到有需要的人手中。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基层低保工作力量普遍薄弱。困难群众救助有点多、量大、面广的工作特点，但基层工作队伍力量薄弱，导致基层工作压力大，

（二）由于排查不全面、主动发现机制不完善等原因，仍然存在少数错保、漏保现象的发生。基层困难群众救助的规范化管理和监督工作还缺乏有效手段。

（三）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不健全，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的开展需多部门参与配合，信息共享不够全面，导致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不够精准。

（四）部分乡镇对社工服务机构认识不足、对社工的专业服务了解不深，导致社工承担过多行政性事务，无暇顾及专业化服务。

建议加强基层工作人员力量的配备，进一步建章立制，加强部门联动，继续开展特困对象的精准核查工作，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进一步规范社会救助各项工作管理。

附件 2-1

湘阴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敬老院运行

项目单位　　湘阴县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湘阴县民政局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17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负责人	袁克敏			联系电话	[redacted]		
项目地址	湘阴县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邮　编	4146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起至 2022 年 1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462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462	实际支出（万元）	465.92	结余（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市区财政	462	县市区财政	462	县市区财政	462	县市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3.92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工作人员工资	206.8		凭证笔数太多，见明细账
养老保险	112		凭证笔数太多，见明细账
运转经费	117.2		凭证笔数太多，见明细账
意外险	3.52		凭证笔数太多，见明细账
疫情防控等开支	26.4		凭证笔数太多，见明细账
支出合计	465.92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table>
<tr><td>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预 期 目 标</td><td>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td><td colspan="5">该项目经费包括敬老院运行经费和工作人员经费，保障敬老院运行正常，做到老有所养</td><td>全县26所敬老院2022年度运行正常</td></tr>
<tr><td rowspan="11">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内容</td><td>指标（目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r>
<tr><td rowspan="3">项目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敬老院数量</td><td>26个</td><td>保障26个敬老院运转经费117.2万元、发放工资及社保等322.32万元、</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保障敬老院支出运转</td><td>26个</td><td>运转经费支出及工作人员工作经费及时到位</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2022年全年</td><td>12个月</td><td>2022年1月至12月</td></tr>
<tr><td rowspan="5">项目效益指标</td><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确保预算内支付</td><td>462</td><td>100%</td></tr>
<tr><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县配套</td><td>462</td><td>100%</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保障集中供养人员的权益、做到老有所养</td><td>95%</td><td>95%</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敬老院特困对象满意度</td><td>≥90%</td><td>96</td></tr>
<tr><td colspan="2">绩效自评综合得分</td><td colspan="5">95</td></tr>
<tr><td colspan="2">评价等次</td><td colspan="5">优</td></tr>
</table>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黄炎春	主任	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袁克敏	副主任	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3 年 3 月 18 日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3 年 3 月 18 日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2023 年 3 月 18 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2023 年 3 月 18 日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民政局2022年敬老院运行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 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2敬老院运行收入462万元。对敬老院运维经费年终一次性拨付26所敬老院；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按季度打卡发放到个人、社保按月缴纳，全年共计支出465.92万元。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敬老院运行经费属于经常性项目，由本单位组织实施，实施过程都是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来执行，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实施符合上级文件相关规定。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整体发挥社会效益明显，保证了敬老院的正常运转，项目平均分为95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本着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的原则保障了敬老院支出运转，资金的使用基本在预算控制范围内。我们也将加强对此项补贴资金发放的管理、监督，使此项资金真正发挥实效，发放到有需要的人手中。

附件 2-1

湘阴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五保、低保户住房综合险

项目单位　湘阴县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湘阴县民政局□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17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负责人	黄炎春	联系电话	[redacted]
项目地址	湘阴县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邮　编	4146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起至 2022 年 1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40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39.4725	实际支出（万元）	39.4725	结余（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市区财政	40	县市区财政	39.4725	县市区财政	39.4725	县市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五保、低保住房综合险	39.4725	2022.9.13#	
支出合计	39.4725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 期 目 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期对全县15789户城乡低保、五保户进行参保				实际参保人数15789户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项目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15789人	15789人
		质量指标	参保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在时效内完成	全年	2022.1.1-2022.12.31
		成本指标	确保预算内支付	39.4725万元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县配套	39.4725万元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低保、五保在受灾致损时能及时得到赔偿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低保、五保对象满意度	≥90%	98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100				
评价等次	优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黄炎春	主任	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袁克敏	副主任	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任展	副主任	社会救助服务中心	

评价组组长（签字）：袁克敏　　2023年3月18日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黄炎春

2023年3月18日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3月20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8日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民政局2022年住房综合险绩效评价报告

一、住房综合险资金概况

根据民政部、财政部、农村住房保险民发【2012】234号及湘老龄办发【2016]10号文件精神，为我县15789名五保、低保购买的住房综合险。

二、 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2年县本级拨入特殊人群补贴39.4725万元，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我县15789名五保户、低保户购买了住房综合险，共计39.4725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住房综合险属于经常性项目，由本单位组织实施，实施过程都是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来执行，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实施符合上级文件相关规定。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整体发挥社会效益明显，为弱势群体等特殊人群提供了生活帮助，使这部分人群感受到了党和国家对他们的关心、关注。项目平均分为100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本着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的原则为符合条件的五保、低保人员在受灾止损时能及时得到经济赔偿，资金的使用基本在预算控制范围内，使我县范围内的五保、对象对象充分感受到了党和国家的温暖．我们也将加强对此项补贴资金发放的管理、监督，使此项资金真正发挥实效，发放到有需要的人手中。

附件 2-1

湘阴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救助站救助经费

项目单位　　民政局

主管部门　　民政局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17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负责人	黄胜军	联系电话	[redacted]
项目地址	文星街道先锋路	邮　编	4146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起至 2022　年 1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35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5	实际支出（万元）	23	结余（万元）	2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市区财政	35	县市区财政	25	县市区财政	23	县市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救助站救助经费	23	见明细账	
支出合计	23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table>
<tr><td>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预 期 目 标</td><td>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td><td colspan="4">保证救助站正常行政运转，提升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能力.</td><td>完成</td></tr>
<tr><td rowspan="9">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指标内容</td><td>指标（目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r>
<tr><td rowspan="4">项目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救助人次</td><td>1393</td><td>1393</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保证救助站正常行政运转、提升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能力.</td><td>100%</td><td>10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当年拨付</td><td>100%</td><td>100%</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项目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保证了民政服务机构救助站的正常运转，保障了救助站更好的行使社会服务职能.</td><td>完成</td><td>完成</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社会满意度</td><td>≧90</td><td>98%</td></tr>
<tr><td colspan="2">绩效自评综合得分</td><td colspan="3">98.5</td></tr>
<tr><td colspan="2">评价等次</td><td colspan="3">优</td></tr>
<tr><td colspan="5">四、评价人员</td></tr>
<tr><td colspan="2">姓名</td><td>职称/职务</td><td>单 位</td><td>签字</td></tr>
<tr><td colspan="2">黄胜军</td><td>站长</td><td>救助站</td><td></td></tr>
<tr><td colspan="2">姚子成</td><td></td><td>监察室</td><td></td></tr>
</table>

夏娟	股长	政计股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3年3月18日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2023.3.18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

民政局2020年救助站救助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救助站承担着全县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精神病患者、未成年人的救助救治和管理服务等工作，为确保我县救助管理工作有序开展，确保在我县范围内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精神病患者、未成年人得到及时的救助救治，根据财政部及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的相关文件要求，县财政预算配套了救助站管理费35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县财政配套救助站管理费35万元，实际支出23万元。主要用于救助管理站的日常事务开支，包括水、电、物业及救助车辆的维护使用。此项经费使用在报经分管领导审批后，由局财务统一国库集中支付，分季将单位的开支交由局财计股核算中心会计账务处理。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救助站管理费属于我局经常性项目，由本单位组织实施，实施过程都是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来执行，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实施符合上级文件相关规定。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整体发挥社会效益明显，为救助站更好的行使民政职能提供了保障，确保了民政资金专款专用，依法依规履职。为各养老机构强化内部管理、降低运营风险提供了支持。项目平均分98.5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的使用基本在预算控制范围内，保证了救助站的正常运转以及依法

依规履职，有效的保证了救助站更好的行使社会服务职能。

附件 2-1

湘阴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殡葬执法大队经费

项目单位　　民政局

主管部门　　民政局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17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负责人	杨建波	联系电话	[redacted]
项目地址	文星街道江东路	邮　编	4146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0 年 1　月起至 2020　年 1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30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30	实际支出（万元）	32.48	结余（万元）	-2.48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市区财政	30	县市区财政	30	县市区财政	32.48	县市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殡葬执法大队经费	32.48	见明细账	
支出合计	32.48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 期 目 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殡葬管理机构正常行政运转，保障了殡葬管理机构更好的行使社会服务职能。	完成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项目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殡葬管理机构	1	1
		质量指标	保证殡葬管理机构正常行政运转	100%	98%
		时效指标	当年拨付	及时到位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了殡葬管理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更好的行使社会服务职能.	100%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98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7.6				
评价等次	优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杨建波	站长	殡葬管理站	
姚子成		监察室	
夏娟	股长	财计股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3年3月18日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

民政局2020年殡葬执法大队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我局殡葬服务指导站现有工作人员4名、负责对全县城区和农村的殡葬改革进行日常管理，对全县农村殡葬秩序整治工作进行联合执法，对全县殡葬改革政策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宣传，为了做好全县殡葬改革工作，确保殡葬改革向全县深入推进，县财政预算配套了殡葬指导服务站管理费30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殡葬执法大队经费县财政配套30万元，实际支出32.48万元，主要用于殡葬服务指导站的日常管理事务开支、殡葬改革多方位的宣传支出等。此项经费使用在报经分管领导审批后，由局财务统一国库集中支付，分季将单位的开支交由局财计股核算中心会计账务处理。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殡葬执法大队经费属于我局经常性项目，由本单位组织实施，实施过程都是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来执行、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实施符合上级文件相关规定。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整体发挥社会效益明显、为我单位更好的行使民政职能提供了保障、确保了民政服务机构依法依规履职。项目自评分97.6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的使用基本在预算控制范围内、保证了民政服务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依法依规履职，有效的保证了民政机构更好的行使社会服务职能。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殡葬执法大队对全县城区和农村的殡葬改革进行日常管理，对全县殡葬改革政策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宣传，在工作经费的配套上还存在一定的缺口，建议财政根据我局实际情况，足额配备工作经费，以便殡葬执法大队更好的行使工作职能。

附件 2-1

湘阴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殡葬费

项目单位　　民政局

主管部门　　民政局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17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负责人	杨建波	联系电话	[redacted]
项目地址	文星街道江东路	邮　编	4146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起至 2022　年 1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251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31.742	实际支出（万元）	231.742	结余（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市区财政	251	县市区财政	231.742	县市区财政	231.742	县市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困难群众殡葬费补贴	231.742	见明细账	
支出合计	231.742		

<table>
<tr><td colspan="6">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td></tr>
<tr><td rowspan="2">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预 期 目 标</td><td colspan="3">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2">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丧葬费</td><td colspan="3">基本完成</td></tr>
<tr><td rowspan="11">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指标内容</td><td>指标（目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r>
<tr><td rowspan="4">项目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困难群众殡葬费发放人数</td><td>1464</td><td>1464</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全年分季度打卡发放</td><td>100%</td><td>10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当年发放</td><td>100%</td><td>100%</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补贴标准</td><td>1680 元/人</td><td>1680 元/人</td></tr>
<tr><td rowspan="4">项目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积极推行火葬</td><td>基本完成</td><td>完成</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推进全县火葬实施</td><td>有效推进</td><td>有效推进</td></tr>
<tr><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群众满意度</td><td>≥90</td><td>99%</td></tr>
<tr><td colspan="2">绩效自评综合得分</td><td colspan="3">98</td></tr>
<tr><td colspan="2">评价等次</td><td colspan="3">优</td></tr>
<tr><td colspan="6">四、评价人员</td></tr>
<tr><td colspan="2">姓名</td><td>职称/职务</td><td>单 位</td><td colspan="2">签字</td></tr>
</table>

杨建波	站长	殡葬管理站	
姚子成		监察室	
夏娟	股长	财计股股长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3年3月18日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民政局2022年困难群众殡葬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 项目基本概况

困难群众殡葬费是对具有本县户籍、死亡后按殡葬法律法规火葬，未享有国家或单位丧葬补助的城乡居民，以及非火化区内具有我县户籍的城乡居民实行殡葬补助。主要包括：遗体火化费、遗体运输费、遗体冷冻费、骨灰盒等殡葬服务费。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困难群众殡葬费2022县财政预算安排资金251万元、实际支出231.742万元，全年共发放补贴1464人，湘滨镇、新泉镇、南湖洲镇、岭北镇、杨林寨乡困难群众殡葬费补助标准为1680元，文星街道困难群众殡葬费补助标准为1425元，其余乡镇困难群众殡葬费补助标准为1580元。困难群众家属在当地社区（村）领取《湘阴县城乡居民基本殡葬服务费补助申请表》如实填写后，经社区（村）初审后加盖公章，经办人将所需资料全部交殡仪馆办理火化手续，民政部门每月汇总惠民殡葬补助资料，并打卡发放。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困难群众殡葬费属于我局经常性项目，由本单位组织实施，实施过程都是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来执行，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实施符合上级文件相关规定。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整体发挥社会效益明显，为我县城乡低收入群体乃至全体社会成员身故后提供遗体接运、存放、火化、骨灰存放等基本殡葬服务、是一项重要的基础性民生工程。项目自评分98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保障了群众基本殡葬需求，切实减轻了群众殡葬支出负担，是完善社会

保障体系、促进社会稳定和谐的应有之义，有利于加快建立健全保障基本、覆盖城乡、持续发展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逐步实现基本殡葬服务均等化。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群众主动进行葬式葬法改革的意向不足，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制约了殡葬改革的顺利推行和殡葬事业的发展。建议加大宣传力度，均衡城乡差距。

附件 2-1

湘阴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婚姻登记管理费

项目单位　　民政局

主管部门　　民政局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17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负责人	王卓成	联系电话	[redacted]
项目地址	文星街道先锋路	邮　编	4146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起至 2022　年 1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20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0	实际支出（万元）	34.93	结余（万元）	-14.93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市区财政	20	县市区财政	20	县市区财政	34.93	县市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婚姻登记管理费	34.93	见明细账	
支出合计	34.93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 期 目 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婚姻登记机构正常行政运转，提升民政服务机构的服务能力。				完成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项目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婚姻登记中心	1	1
		质量指标	保证婚姻登记机构正常运转	100%	80%
		时效指标	当年拨付	及时到位	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了民政服务机构的正常运转，保障了民政机构更好的行使社会服务职能.	100%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98%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7.9				
评价等次	优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王卓成	主任	婚姻登记中心	
姚子成		监察室	
夏娟	股长	财计股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3年3月18日

项目单位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民政局2020年婚姻登记管理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我局婚姻登记中心成立于2003年10月1日，负责全县结婚登记、离婚登记、婚姻档案管理、宣传婚姻法律法规、倡导文明婚俗等工作，是国家3A级婚姻登记机关，2022年全年办理结婚登记2807对，离婚登记1023对，现有工作人员10名。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税[2017]20号）通知要求“有关部门和单位依法履行管理职能所需相关经费，由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不得影响依法履行职责”。县财政预算配套了婚姻登记中心管理费20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县财政配套婚姻登记管理费20万元，实际支出34.93万元，主要用于婚姻登记中心的档案整理、维护，设备的维修、维护，学习培训费，各类文具、婚姻登记相关表格资料的印刷，室内外维修，文明创建窗口的达标等。为了规范节约经费的使用，婚姻登记中心实行报账制，每一笔资金的使用都报经分管领导审批后，由局财务统一国库集中支付，分季将单位的开支交由局财计股核算中心会计账务处理，大的支付项目必须经局党组研究同意方可。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婚姻登记管理费属于我局经常性项目，由本单位组织实施，实施过程都是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来执行，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实施符合上级文件相关规定。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整体发挥社会效益明显，为我单位更好的行使民政职能提供了保障，确保了民政资金专款专用，依法依规履职。项目自评分97.9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的使用基本在预算控制范围内，保证了婚姻登记机构的正常运转以

及依法依规履职，有效的保证了民政机构更好的行使社会服务职能。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婚姻登记工作是民政部门一项重要的社会职能，在工作经费的配套上还存在一定的缺口，建议财政根据我局实际情况，足额配备工作经费，以更好的行使各项工作职能。

附件 2-1

湘阴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精减退职生活救济

项目单位　　民政局

主管部门　　民政局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17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负责人	吴胜利	联系电话	[redacted]
项目地址	文星街道江东路	邮　编	4146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起至 2022　年 1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42.4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40.75	实际支出（万元）	40.75	结余（万元）	1.65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42.4	省财政	40.75	省财政	40.75	省财政	1.65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市区财政		县市区财政		县市区财政		县市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精减退职生活救济	40.75	见明细账	
支出合计	**40.75**		

<table>
<tr><td colspan="6">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td></tr>
<tr><td rowspan="2">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预 期 目 标</td><td colspan="3">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2">为精减退职人员发放生活补贴，体现党和政府对他们的关怀和重视。</td><td colspan="3">完成</td></tr>
<tr><td rowspan="11">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指标内容</td><td>指标(目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r>
<tr><td rowspan="4">项目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精减退职人员</td><td>664</td><td>664</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全年一次性打卡发放</td><td>100%</td><td>10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当年发放</td><td>100%</td><td>100%</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6">项目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保障六十年代精减退职老职工的基本生活</td><td>有效保障</td><td>有效保障</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精减退职人群满意度</td><td>≧90</td><td>98%</td></tr>
<tr><td colspan="2">绩效自评综合得分</td><td colspan="3">98.5</td></tr>
<tr><td colspan="2">评价等次</td><td colspan="3">优</td></tr>
<tr><td colspan="6">四、评价人员</td></tr>
<tr><td colspan="2">姓名</td><td>职称/职务</td><td>单 位</td><td colspan="2">签字</td></tr>
</table>

吴胜利	股长	救助股	
姚子成		监察室	
夏娟	股长	财计股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3年3月18日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民政局2022年精减退职生活救济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精减退职生活救济资金概况

精减退职人员指是1957年年底以前参加工作，1961年1月1日到1965年6月9日期间精减退职的全民所有制单位的职工，退职后没有重新参加工作无经济来源的，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民政厅文件给予精减退职人员生活救助。

二、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2年上级拨入精减退职生活救济金42.4万元，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民政厅文件要求，对我县664名精减退职人员每年发放600元的生活救助，通过银行打卡一次性发放到对象手中，全年共发放精减退职生活救济金40.75万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精减退职生活救济资金属于经常性项目，由本单位组织实施，实施过程都是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来执行，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实施符合上级文件相关规定。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整体发挥社会效益明显，为精减退职人员提供了生活帮助，使这部分人群感受到了党和国家对他们的关心、关注。项目平均分为98.5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本着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的原则为符合条件的精减退职人员提供了基本的生活帮助，资金的使用基本在预算控制范围内，使我县范围内的精减退职人员充分感受到了党和国家的温暖。我们也将加强对此项补贴资金发放的管理、监督，使此项资金真正发挥实效，发放到有需要的人手中。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精减退职人员生活救济标准一直维持在50元/月，受物价上涨、生活水平提升等因素的影响，原标准已远不能达到生活的基本需求，建议各级财政加大资金拨付力度，使这部分特殊人群能达到更好的生活质量。

附件 2-1

湘阴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项目单位　　民政局

主管部门　　民政局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17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负责人	邵道	联系电话	[redacted]
项目地址	文星街道江东路	邮　编	4146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起至 2022　年 1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1155.457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155.457	实际支出（万元）	1155.457	结余（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482	省财政	482	省财政	482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市区财政	673.457	县市区财政	673.457	县市区财政	673.457	县市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残疾人两项补贴	1155.457	见明细账	
支出合计	1155.457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 期 目 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我县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体现党和政府对特殊人群的关怀和重视。	完成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项目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illegible]	74017	74017
			[illegible]	80044	80044
		质量指标	按标准足额发放到位	100%	100%
		时效指标	全年按月发放	100%	100%
		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标准	900元/年	900元/年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对象享受国家民生实事的好政策，基本生活得到最基本的保障。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群满意度	≧90%	98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8				
评价等次	优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邵道	股长	社会事务股	

姚子成		监察室	
更娟	股长	财计股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3年3月18日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民政局2022年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概况

残疾人护理补贴和残疾人生活补贴是对我县范围内的一、二、三级的低收入残疾人给予75元/月的生活补贴，2022年共发放残疾人护理补贴和生活补贴15.5万人次。

二、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残疾人护理补贴和残疾人生活补贴全年共计发放1155.457万元，此项资金的发放由财政兜底，直接由财政打卡到对象一卡通中，县财政配套673.457万元，资金未到我局。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残疾人两项补贴都属于经常性项目、由本单位组织实施、实施过程都是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来执行，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实施符合上级文件相关规定。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整体发挥社会效益明显，为残疾人弱势群体提供了生活帮助，使这部分人群感受到了党和国家对他们的关心、关注。项目自评分为98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本着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的原则为符合条件的残疾弱势人群提供了基本的生活帮助，资金的使用基本在预算控制范围内，使我县范围内的残疾人群充分感受到了党和国家的温暖。我们也将加强对此项补贴资金发放的管理、监督，使此项资金真正发挥实效，发放到有需要的人手中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残疾人补贴标准近年来未得到明显提高、受物价上涨、生活水平提升等因素的

影响，原标准已不能达到生活的基本需求，建议财政加大配套力度，使这部分弱势人群能达到更好的生活质量。

附件 2-1

湘阴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项目单位　　民政局

主管部门　　民政局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17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负责人	张佳	联系电话	[redacted]
项目地址	文星街道江东路	邮　编	4146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起至 2022　年 1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185.5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85.5	实际支出（万元）	185.5	结余（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市区财政	185.5	县市区财政	185.5	县市区财政	185.5	县市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185.5	见明细账	
支出合计	185.5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 期 目 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县农村五保老人和低保家庭中65周岁及以上的完全失能或部分失能老年人，采取政府补贴购买服务的方式为他们提供居家养老服务或者入住养老机构服务。	完成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项目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老人数量	≧2000人	3000人
		质量指标	上门服务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当年及时到位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全县失能半失能困难老人居家养老服务需求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65岁以上特困老人满意度	≧90	98%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8.1				
评价等次	优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张佳	股长	养老服务股	
姚子成		监察室	
夏娟	股长	财计股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3年3月18日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民政局2022年基本养老服务补贴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养老服务补贴资金概况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民政厅、湖南省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相关文件要求，对农村五保老人和低保家庭中65周岁及以上的完全失能或部分失能老年人，采取政府补贴购买服务的方式为他们提供居家养老服务或者入住养老机构服务。

二、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2年县本级拨入基本养老服务补贴185.5万元，全年向微盟家政、夕阳红家政等3家单位及全县15个乡镇拨付基本养老服务补贴185.5万元，为我县3000多名农村五保老人和低保家庭中65周岁及以上的完全失能或部分失能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或入住养老机构服务。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属于经常性项目，由本单位组织实施，实施过程都是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来执行，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实施符合上级文件相关规定。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整体发挥社会效益明显，为弱势群体等特殊人群提供了生活帮助，使这部分人群感受到了党和国家对他们的关心、关注。项目自评分为98.1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本着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的原则为符合条件的特殊人群提供了基本的生活帮助，资金的使用基本在预算控制范围内，使我县范围内特困老人等特殊人群充分感受到了党和国家的温暖。我们也将加强对此项补贴资金发放的管理、监督，

使此项资金真正发挥实效，发放到有需要的人手中。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标准近年来未得到明显提高，受物价上涨、生活水平提升等因素的影响，原标准已不能达到生活的基本需求，建议财政加大配套力度，使这部分特殊人群能达到更好的生活质量。

附件 2-1

湘阴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高龄老人生活补贴

项目单位　　民政局

主管部门　　民政局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217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负责人	张佳	联系电话	[redacted]
项目地址	文星街道江东路	邮　编	4146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起至 2022　年 1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192.4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92.4	实际支出（万元）	192.4	结余（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市区财政	192.4	县市区财政	192.4	县市区财政	192.4	县市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高龄老人生活补贴	192.4	见明细账	
支出合计	192.4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 期 目 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我县90—99岁高龄老人发放100元/月的生活补贴，体现党和政府对高龄老人的关怀和重视。	完成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项目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795	1795
		质量指标	全年两次打卡发放	100%	100%
		时效指标	当年发放	100%	100%
		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标准	1200元/年	1200元/年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全县90-99岁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发放到位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龄老人满意度	≧90	98%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8.7				
评价等次	优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张佳	股长	养老服务股	

姚子成		监察室	
夏娟	股长	财计股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3年3月18日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民政局2020年高龄老人生活补贴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高龄老人生活补贴资金概况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人优待工作的意见》（湘办[2009]67号）“鼓励和提倡各地根据实行情况，向高龄老人发放高龄生活补贴，补贴范围和标准由各地自行确定”和岳阳市民政局《关于全面实施高龄老人生活补贴的通知》的要求，岳阳市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2022年为我县1795名90—99岁高龄老人发放100元/月的生活补贴。

二、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2年县本级拨入高龄老人生活补贴192.4万元，全年为我县1795名90—99岁高龄老人发放100元/月的生活补贴，通过银行打卡的方式，全年分两次发放到高龄老人手中，共发放高龄老人补贴192.4万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90—99岁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属于经常性项目，由本单位组织实施，实施过程都是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来执行，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实施符合上级文件相关规定。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整体发挥社会效益明显，为高龄老人提供了生活帮助，使这部分人群感受到了党和国家对他们的关心、关注。项目自评分为98.7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本着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的原则为符合条件的高龄老人提供了基本的生活帮助，资金的使用基本在预算控制范围内，使我县范围内90—99岁高龄老人人群充分感受到了党和国家的温暖。我们也将加强对此项补贴资金发放的管理、监督，使此项资金真正发挥实效，发放到有需要的人手中。

附件 2-1

湘阴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百岁老人健康补贴

项目单位　　民政局

主管部门　　民政局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17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负责人	张佳	联系电话	[redacted]
项目地址	文星街道江东路	邮　编	4146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起至 2022　年 1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17.18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7.18	实际支出（万元）	17.18	结余（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4	省财政	4	省财政	4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市区财政	13.18	县市区财政	13.18	县市区财政	13.18	县市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百岁老人健康补贴	17.18	见明细账	
支出合计	17.18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绩	预　期　目　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百岁老人发放生活补贴，体现党和政府对百岁老人的关怀和重视。				完成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项目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百岁老人人数	25	25
		质量指标	全年两次打卡发放	100%	100%
		时效指标	当年发放	100%	100%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7200元/年	7200元/年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县百岁老人健康长寿保健金发放到位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百岁老人满意度	≧90	98%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9				
评价等次	优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张佳	股长	养老服务股	
姚子成		监察室	

夏娟	股长	财计股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3年3月18日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民政局2022年百岁老人健康补贴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百岁老人健康补贴资金概况

根据湘办发[2009]67号文件“百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不低于200元的长寿保障补贴费，具体标准由各市洲、县市区确定”、和2014年国家24部门联合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人优待工作的意见》中“不断加大老年的优待力度”的要求，2022年为我县25名百岁老人发放了健康补贴。

二、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2年上级拨入百岁老人健康补贴4万元，县本级配套13.18万元，全年为我县25名百岁老人发放健康补贴17.18万元，上半年通过银行打卡，下半年通过乡财一卡通打卡发放的方式，全年分两次将健康补贴发放到百岁老人手中。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百岁老人健康补贴属于经常性项目，由本单位组织实施，实施过程都是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来执行，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实施符合上级文件相关规定。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整体发挥社会效益明显，为百岁老人群体提供了生活帮助，使这部分人群感受到了党和国家对他们的关心、关注。项目自评分为99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本着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的原则为百岁老人群体提供了基本的生活帮助，资金的使用基本在预算控制范围内，使我县范围内的百岁老人群体充分感受到了党和国家的温暖。我们也将加强对此项补贴资金发放的管理、监督，使此项资金真正发挥实效，发放到有需要的人手中。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百岁老人健康补贴标准近年来未得到明显提高．受物价上涨、生活水平提升等因素的影响，原标准已不能达到生活的基本需求，我局已向财政建议将百岁老人健康补贴标准提高到800元/月，让这部分特殊老人能享受到更好的生活质量。

附件 2-1

湘阴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民政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　　民政局

主管部门　　民政局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3 月 17 日

湘阴县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负责人	夏娟	联系电话	[redacted]
项目地址	文星街道江东路	邮　编	4146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起至 2022　年 12　月止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235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35	实际支出（万元）	287.6	结余（万元）	-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市区财政	235	县市区财政	235	县市区财政	287.6	县市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其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会计凭证号	备注
民政专项工作经费	287.6	见明细账	
支出合计	287.6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table>
<tr><td>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预 期 目 标</td><td>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td><td colspan="4">保证婚姻登记机构、殡葬管理机构、救助站、以及局机关正常行政运转。</td><td></td></tr>
<tr><td rowspan="8">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指标内容</td><td>指标(目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r>
<tr><td rowspan="4">项目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在编在岗人员、离退休人员</td><td>184 人</td><td>184</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资金拨付到位情况</td><td>足额拨付</td><td>基本完成</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资金拨付时效</td><td>2022 1—2022 12</td><td>完成</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项目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保证了民政服务机构的正常运转、保障了民政机构更好的行使社会服务职能、</td><td></td><td>完成</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r>
<tr><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社会满意度</td><td></td><td>98%</td></tr>
<tr><td colspan="2">绩效自评综合得分</td><td colspan="3">98.3</td></tr>
<tr><td colspan="2">评价等次</td><td colspan="3">优</td></tr>
<tr><td colspan="5">四、评价人员</td></tr>
<tr><td>姓名</td><td>职称/职务</td><td>单 位</td><td colspan="2">签字</td></tr>
</table>

夏娟	股长	财计股	
姚子成		监察室	
郑佳	二级单位总会计	财计股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3年3月 日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2023年3月18日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

（一）项目基本概况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七）附件

民政局2022年民政事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民政局是政府的重要职能部门，属全额预算事业单位，工作点多面广，涉及城乡低保、五保供养、社会事务、社会团体、基层政权一系列工作。局有内设股室9个，二级机构8个，车辆3台。全局共有干部职工184人（不含康复医院），在编在岗117人，离退休67人。根据省、市文件要求，为了确保民政工作正常运转，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县财政预算配套了民政工作经费235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县财政配套民政专项工作经费235万元，实际支出287.6万元。主要用于办公、水电、会议、接待、公车运行、维修添置、工会经费、退休老同志福利待遇、食堂补贴方面的开支。为了规范、节约此项经费的使用，严格按照机关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审批流程，保证该项经费的使用高效、安全。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民政专项工作经费属于我局经常性项目，由本单位组织实施，实施过程都是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来执行，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实施符合上级文件相关规定。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整体发挥社会效益明显，为我单位更好的行使民政职能提供了保障，确保了民政资金专款专用，依法依规履职。项目平均分98.3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的使用基本在预算控制范围内，保证了民政服务机构的正常运转以及依法依规履职，有效的保证了民政机构更好的行使社会服务职能。

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民政局是政府的重要职能部门，工作点多面广，涉及城乡低保、五保供养、社会事务、社会团体、基层政权一系列工作，在工作经费的配套上还存在一定的缺口，建议财政根据我局实际情况，足额配备工作经费、以更好的行使各项工作职能。